

# 一院一品 精耕赋能

## “淬火·砺检”深化人才建设

□本报通讯员 蔡丹

在东莞这片承载着虎门销烟深厚历史与改革开放使命担当的土地上，广东省东莞市第二市区检察院将自强不息的基因融入检察履职与队伍建设的血脉中，精心打造“淬火·砺检”队伍建设品牌，激发队伍内生动力。该院先后两次获评全国先进基层检察院，被最高检荣记集体一等功，四次获评广东省先进基层检察院。

“我院强化政治引领，通过落实‘第一议题’、构建‘五学联动’机制，实现政治轮训全员覆盖，夯实队伍思想根基。”该院相关负责人介绍说。该院推行“以案代训+竞赛育才”双轮驱动机制，通过“轮值制备赛”“项目制推进”“陪练+导师”等特色模式，构建起一条“从办案力到比赛力再到核心竞争力”的转化路径。创新打造“二检睦邻窗”服务站、“二检枫景”检察室等窗口，让法治力量下沉到社区街巷。近年来，该院有3人在全国检察机关业务竞赛中获奖。

## “滴水检盾”护山水强队伍

□本报通讯员 林杰

阳朔境内，漓江风光秀甲天下。广西壮族自治区阳朔县检察院紧扣阳朔山水旅游发展大局，打造“滴水检盾”检察管理品牌，推动检察办案从办结向办好转变，高质量守护“甲天下”山水生态。

“地下水资源对漓江流域至关重要，我们必须把这个案子办好。”该院“山水旅游检察”办案团队相关负责人称，在办理民宿酒店违规取用地下水公益诉讼案时，面对阳朔3000多家民宿酒店的排查难题，他们自主研发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实现对民宿酒店相关数据的高效筛查、精准监督。本案的成功办理，正是该品牌“繁简分流+专门办案团队”机制的生动实践。

治理见实效，办案也要跑出“加速度”。该院建立办案时长“黄橙红”预警机制，对办案时长超过相应时间的进行提醒、督促和督办，推动涉旅纠纷更快解决。管理旨在规范司法，更在于锻造队伍。在“群峰竞秀·朔检菁英”计划的培育下，该院不断打造全类型检察官队伍，他们精于办案、善于创新，先后创建12309智慧接访平台、AI智能接访虚拟检察官、政法协同办案平台等，为检察履职注入科技动能。

## 白鹿原上的“青绿卫士”

□本报通讯员 王元

陕西省西安市灞桥区境内的白鹿原，流传祥瑞传说，守望千年。灞桥区检察院立足检察公益诉讼职能，打造“白鹿青绿”专业化办案团队，以法治之力守护绿水青山，回应民生关切。

该办案团队紧扣生态环境治理，在办理某污水处理厂不规范运营案中，督促清运污泥3900余吨，推动企业规范运营。针对非法占用林地、耕地问题，办案团队推动相关人员复垦复绿200余亩，实现从事后补救向事前防控的治理转变。

“10多年来，辖区多个小区及学校供暖温度偏低的问题一直得不到解决，引发群众强烈不满。”该办案团队负责人介绍，该院在办案过程中依法督促市政部门做好集中供热保障工作，推动对“无证上岗”企业进行行政处罚，完成29个项目竣工验收，困扰居民的供暖问题终于得以解决。办案团队还推动修复盲道隐患319处，增设无障碍设施，以检察之力传递司法温度。

建立耕地保护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推动征缴耕地占用税款1800余万元；通过跨部门协作，助力防范化解6000万元税款流失风险；及时制发检察建议，破解数亿元借款本息追缴难题……三年来，“白鹿青绿”团队办理公益诉讼案件400余起，多起入选最高检发布的典型案例，30余起案件入选省级典型案例，办案团队获评陕西省检察机关优秀办案团队，多名干警获得全国检察机关业务能手等荣誉。

## “融立方·案管芯”激活管理动能

□本报通讯员 苏航

近日，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利通区检察院办理的一起盗卖虚拟货币案依法宣判，9名被告人获刑。“这是我们首次办理这一类型案件，能够顺利攻克，离不开办案团队的细致审查，更离不开严密的案件管理体系助力。”该院办案检察官吴美玲说。

好案件是“办”出来的，更是“管”出来的，这已成为该院全体干警的共识。近年来，该院以“融立方·案管芯”党建品牌建设为核心，创新构建一项机制、三岗矩阵、六维实践的“136”工作体系，推动办案质效实现跨越式提升。

该院建立“政治学习+主题党日+案管窗口”三联融学机制，推动党建与案管业务融合互促。建立“正向指引+负面清单”双向案件评查标准，引导检察官在办案中实现政治效果、法律效果、社会效果相统一。截至目前，该院办理的4起案件入选最高检发布的典型案例。

同时，该院精心打造了服务模范岗、敬业奉献岗和业务标兵岗，走进案件管理大厅，各岗位干警积极为来访群众提供全面、细致的服务。依据推行的党员教育管理“积分制”，该院综合考评干警在阅卷服务、矛盾化解、认领联建社区困难群众“微心愿”等方面的表现，以量化考评激发干警内生动力，涌现出4名全国、全区案件管理业务竞赛能手。该院不断完善升级“现场+异地+互联网”多元阅卷服务模式，综合运用检察听证、带案下乡等方式化解矛盾纠纷168件。

构建全新服务体系、深化业务质效分析、建强法律政策智库、升级智慧辅助系统、凝聚内外监督合力、织密业务监管网络……一系列“组合拳”实现了部门“小案管”与全院“大案管”的协同贯通。

## “全科检星”向内挖潜激活活力

□本报记者 张仁平  
通讯员 陈婷婷 赖青汗

日前，福建省漳州市龙文区检察院办理的庄某等人侵犯商业秘密案，获评全国检察机关刑事案件出庭支持公诉评选活动“优秀公诉庭”。福建省未检业务能手、该案公诉团队成员杨舒婷的出色表现，也得到最高检第六评议组的点赞。该院以“全科检星”品牌建设带动队伍综合素质全面提升，涌现出全国“人民满意的公务员”、全国优秀公诉人潘进格以及全省检察业务标兵、业务能手等一批优秀人才、办案骨干。

近年来，该院以“全科检察官”培育为抓手，坚持向内挖潜激活活力，打造“全科检星”品牌，搭建一专多能帮带机制，组建融合履职团队，畅通人人皆可成才、人人尽展其才的通道。

该院打破部门壁垒，构建检察导师、动态考评、跨部门轮案等制度培育“全科检察官”。

选拔业务骨干任导师，推行“同办一案件、同出一庭审、同写一文书”带教制度，创建“青春龙检研习社”“全科检察官法律沙龙”提升干警业务素养，8人次入选最高检和福建省检察院人才库。推进全院检察人员跨部门、跨条线工作，配套制定了业务指引、部门协同、质效管理“三个清单”。打造的维护妇女儿童权益的星星湾维权工作室，入选福建省检察机关“一院一品”最佳典型事例。

与此同时，该院不断拓宽“全科检察官”成长路径，深化与闽南师范大学法学院共建，连续15年举办检校法律论辩赛；与厦门、深圳等地检察机关开展跨区域论辩赛，提升实战能力。强化民生协作，“春蕾安全员”机制实现校园全覆盖，推进“安薪计划”，帮劳动者追回欠薪近480万元。三年来，该院办理的10起案件入选全国、全省典型案例。

## 理念破冰“善数智行”

□本报通讯员 胡聪

近年来，山东省单县检察院致力于打造“善数智行”品牌，以研用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与业务质效监管平台为突破口，精准破解跨区案件多、监督难度大等难题。

“我们以理念破冰为先导，组建骨干团队赴山东省检察院、浙江省检察机关等学习数字检察先进经验，拓宽视野。通过专题培训、专家授课等方式提升干警数字检察应用能力，借助智慧设备、智汇未来展厅等平台，打造‘入门即感、抬头可见’的数字检察氛围。”该院检察长复辉说。

该院坚持人才筑基，构建“班子带头、全员参与”模式。将数字检察作为“一把手工程”，成立领导小组，建立定期会商机制，抽调业务骨干成立建库专班，负责问题筛选、模型开发、专班中的9人入选全国和全省检察机关人才库。

针对辖区办案实际，该院与多部门会签数据共享机制，依程序获取数据。找准侦查和审判活动监督、职务犯罪案件线索发现等6个建模方向，搭建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16个；着眼一体抓实“三个管理”研发业务质效监管平台；搭建涉案未成年人融合式监督等数字模型，制发检察建议19份；构建司法救助线索筛查数字模型，依法救助128人，有效破解救助难题。

与此同时，该院还创新“2+2长期挂案”全流程监督模型组，组合4个小模型筛查线索，高效开展刑事“挂案”治理和预防，该模型组上架全国检察机关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管理平台并入选《全国检察机关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汇编》。近年来，该院依托数字模型发现线索同比增长3倍，办理的29起案件入选全国、全省检察机关典型案例和优秀案例。

## “青锋”实战砺剑

□本报通讯员 李俊克 张晓磊

前不久，河南省登封市检察院青年办案组办理的朱某故意杀人二审抗诉案入选最高检发布的检察机关刑事抗诉典型案例。这不仅为“登检青锋”品牌建设的新成效，更是青年干警成长与蜕变的最好诠释。

近年来，针对青年干警占比超60%的现状，该院创新打造“登检青锋”人才培养工程，形成“党组定目标、搭班子，青年干警选内容、定形式”的人才培养新模式，让青年干警在实战中淬炼本领、加速成长。该院跨部门编组40岁以下青年干警进入“青训营”，各小组每月轮流自主策划活动，围绕典型案例建设、办案团队建设、青训人才建设、品牌建设、数字检察建设开展靶向攻坚。该院立足青年人社交化学习特征，依托“小满”融媒、“小满”书吧、青年驿站等青训实践基地，组建多个兴趣小组，开展互动式学习实践。

实务实训是青年干警成才的“快车道”。该院针对青年干警普遍存在不敢讲、不会写、办案质效不高等问题，让干警抛开稿子、拿起话筒分享办案故事和生活感悟；组织庭审观摩评议、文书信息交互批改活动，让大家在“红脸出汗”中快速成长；由资深检察官手把手传帮带，让青年干警在重大复杂办案实践中实现能力快速提升。三年来，该院有8名干警荣获省、市级检察业务标兵、能手称号，办理的15起案件入选省、市检察院典型案例。

该院还构建多元激励机制，激活青年干警担当作为的动力源。树立实干实绩用人导向，11名优秀青年干警脱颖而出走上中层岗位。举办干警荣誉入院史馆仪式、检察长送荣誉到家、优秀事迹报告会等活动，让职业荣誉感持续点亮青年干警的检察初心。

## 以“制”为基 以“能”提效

□本报通讯员 周孝林

近年来，湖南省武冈市检察院聚焦高质量办好每一个案件，以机制创新为引擎，建立健全56项制度机制，打造“武检·制”能”工作品牌，推动管人、管事、管案深度融合，实现检察管理从被动到主动的全面转变。

该院将56项制度和年度重点工作转化成49项具体任务，实行台账式管理、项目化推进，定期跟踪督办，通过分级预警与整改干预，形成衔接顺畅、约束有力的管理闭环。如今，该院规范化办案、办文、办会、办事理念已深入人心，检察人员主动适应机制、融入检察“大管理”格局的自觉性持续提升。

“检察人员司法档案是发现人才、培养人才的‘富矿’。通过数据化的精准记录，干警的专业特长与工作实绩一目了然，为个性化培养和科学调配人才提供了坚实支撑。”该院检察长吴学田如是说。

“作为一线办案民警，我对检察院的轻案快办机制感受颇深。它不仅为我们移送轻微刑事案件建立了清晰高效的流程指引，更有常驻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办公室的检察官专门负责前置审查和精准分流。”公安民警反馈道。

同时，该院建立定期评估机制，组织检察人员从规范性、便捷性、有效性等维度对制度运行进行满意度测评。同时，邀请公安、法院、律师、当事人、人民监督员等开展回访评估，及时废止满意度低、使用率不高的制度。



广东省东莞市第二市区检察院检察官依托“二检睦邻窗”服务站为群众释法说理。



山东省单县检察院干警集思广益研发监督模型。



广西壮族自治区阳朔县检察院开展涉旅案件专题分析研判。



河南省登封市检察院青年办案组成员讨论分析疑难案件。



陕西省西安市灞桥区检察院干警对渭河水质进行取样检测。

图①：湖南省武冈市检察院干警走访卤菜企业，询问发展难题和法治需求。

图②：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利通区检察院优化升级律师阅卷服务。

